

债券代码: 152801.SH/2180102.IB
债券代码: 188159.SH
债券代码: 188435.SH
债券代码: 137843.SH
债券代码: 138518.SH
债券代码: 115190.SH
债券代码: 115191.SH
债券代码: 115400.SH
债券代码: 115683.SH
债券代码: 115684.SH
债券代码: 115805.SH
债券代码: 115806.SH

债券简称: 21 首钢 01/21 首钢债 01
债券简称: 21 首钢 Y1
债券简称: 21 首钢 Y3
债券简称: 22 首钢 01
债券简称: 22 首钢 02
债券简称: 23 首钢 01
债券简称: 23 首钢 02
债券简称: 23 首钢 Y1
债券简称: 23 首钢 Y2
债券简称: 23 首钢 Y3
债券简称: 23 首钢 03
债券简称: 23 首钢 04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 原任人员的基本情况、变动原因和依据

范勇宏，曾任华夏证券有限公司交易部副总经理，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国人寿资产管理公司首席投资官。2016年8月起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毛新平，曾任冶金工业部武汉钢铁设计研究总院副总工程师、总设计师、广州珠江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武汉钢铁(集团)公司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央研究院副院长、北京科技大学钢铁共性技术协同创新中心主任。现任北京科技大学碳中和创新研究院院长、中国工程院院士，2022年10月起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梁宗平，曾任首钢技术研究院党委书记，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党委书记，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技术质量部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首钢京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首钢技术质量部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首钢京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主任、外埠企业工作办公室主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工会主席，2014年5月起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职工董事。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通知，聘任宋宇同志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免去范勇宏同志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免去毛新平同志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职务。

梁宗平同志退休离职，按照《北京市国有独资公司职工董事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其职工董事资格自行终止。

（二）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宋宇，男，1961年7月生，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东方化工厂研究所干部，北京市计划委员会工业处处长，北京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工业处处长，北京市发展计划委员会投资处处长，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北京市旅游发展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副书记、局长，北京市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二、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会对本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对本公司有权机构决议有效性构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首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